**2021年度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卫生健康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湖南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全市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与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工作。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标准，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9.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全市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组织实施卫生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全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全市保健工作。

12.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怀化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报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付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15.有关职责分工。

一是与市发展和改革委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贯彻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负责组织监督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定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二是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负责牵头落实养老服务地方性法规，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三是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开。市卫生健康委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四是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和信息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1.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财务科、法规和行政审批服务科、体制改革科（医改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科（卫生应急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医政医管科（保健工作办公室）、基层卫生健康科、中医药管理科、科技教育科、综合监督科（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科）、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科、爱卫科、老龄健康科、妇幼健康科、职业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宣传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市卫生健康信息统计中心、市卫生健康教育考试中心、市国家基本公共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市医学会办公室、市紧急救援中心、市卫生健康药具管理服务中心、市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等28个科室。

怀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行政后勤科、急性传染病防治科、免疫规划生物科、健康教育与宣传科、疾病控制一科、疾病控制二科、疾病控制三科、健康体检中心、美沙酮门诊、职业卫生科、检验科、卫生监测科、结核科等17个科室。

怀化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内设科室为：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科、食品安全科、职业防治与放射卫生监督科、医疗机构执业监督科、传染病防治与学校监督科、稽查科、受理发证科、办公室、人事科等9个科室。

怀化市中心血站内设机构包括：献血服务科、体检采血科、成分制备供血科、检验科、质量管理科、办公室、财务科，总务科等8个科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以及怀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怀化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怀化市中心血站。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各13,497.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915.51万元，减少26.7%，主要是因为本年财政安排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收入较去年减少；中央、省、市下拨疫情防控相关经费减少，市本级新冠疫情防控经费开支相比去年减少2945.46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238.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730.14万元，占75.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2480.98万元，占24.23%；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7.85万元，占0.2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2,50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63.36万元，占67.68%；项目支出4041.81万元，占32.3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10,292.2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450.46万元,减少30.19%，主要是因为本年财政安排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收入较去年减少；中央、省、市下拨疫情防控相关经费减少，市本级新冠疫情防控经费开支相比去年减少2945.4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526.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5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66.11万元，减少17.11%，主要是因为省下拨疫情防控相关经费减少，2020年市疾控中心共计收到中央、省及市本级财政拨款新冠防控经费4830.13万元，而2021年仅收到市本级拨款2000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526.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7.20万元，占1.02%；教育（类）支出48.80万元，占0.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96.46万元，占8.36%；卫生健康（类）支出8584.02万元，占90.1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155.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526.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6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怀化名医一次性奖励经费及人才引进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五溪智汇柔性引进人才2020-2021年度补助14万元及疫情期间引进人才购房补贴7万元。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市直学校结核病筛查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68.74万元，支出决算为7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春节一次性补助未纳入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0.36万元，支出决算为30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44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未纳入年初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1.4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春节一次性补助未纳入年初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08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420.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31.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公用经费；职工绩效奖、综治奖未纳入年初预算。

9、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追加健康怀化建设工作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64万元，支出决算为57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22.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包括中央、省下拨经费和市级追加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1425.19万元，支出决算为1728.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21.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追加了新冠肺炎防控经费2000万元和中央转移支付及省财政补助项目经费516.53万元部分下拨时列入该功能科目，且未纳入年初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405.41万元，支出决算为48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奖金未全额纳入年初预算。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529.77万元，支出决算为849.39万，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包括市级追加人员经费和追加用于购买血液离心机等专业设备的一般债券资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5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追加了新冠肺炎防控经费2000万元和中央转移支付及省财政补助项目经费516.53万元部分下拨时列入该功能科目，且未纳入年初预算。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106万元，支出决算为127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205.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包括中央、省下拨经费和市级追加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9.9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追加了新冠肺炎防控经费2000万元和中央转移支付及省财政补助项目经费516.53万元部分下拨时列入该功能科目，且未纳入年初预算。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2.3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包括中央、省下拨经费和市级追加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1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单位部分未纳入年初预算。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单位部分未纳入年初预算。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2.2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结转特别国债项目设备物购置经费开支586.76万元；二是上年结转市公共卫生中心一期项目经费开支500万元；三是上年结转市财政拨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开支335.46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10.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20.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5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289.8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41%，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4.10万元，支出决算为96.66万元，完成预算的62.7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6.64万元，支出决算为45.16万元，完成预算的67.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审批，控制公务接待支出，职工中餐费列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中，与上年相比减少43.79万元，减少49.2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审批，控制公务接待支出，职工中餐费列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7.46万元，支出决算为51.5万元，完成预算的58.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派车审批，与上年相比减少12.4万元，减少19.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派车审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5.16万元，占46.7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1.5万元，占53.2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年无开支。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5.1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113个、来宾9264人次，主要是上级调研、指导工作，下级汇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及所属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5万元，主要是车辆油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其他（过路过桥费）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7.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11万元，增长13.5%。主要原因是：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较上年末新增7名工作人员，单位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市卫计执法局党建经费增加。支出科目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52万元，用于召开严防聚集性疫情冬季防控会议，人数50人。

2021年本部门开支开支培训费0.05万元，用于开展全市民营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相关法律法规培训，人数54人，内容为《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管理办法》、《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工作经验交流；开支培训费0.67万元，用于开展国家卫生健康委监督局举办全国职业卫生监督执法线上培训，人数22人，内容为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实训（模拟执法）、煤矿冶金化工等行业职业卫生监督执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执法文书和案卷制作、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地方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交流；开支培训费0.1万元，用于参加怀化市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专题培训班，人数1人，内容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当前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形势和任务、消防安全法律法规及消防日常管理、隐患排查及事故应急、医疗机构医疗安全等管控措施及督导检查、现代安全管理及安全文化建设、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开支0.11万元，用于开展2021年新《行政处罚法》培训，人数38人，内容为学习新《行政处罚法》；开支培训费0.1万元，即参加安全生产培训费，人数1人。

未举办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9.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09.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采血车2辆、送血车6辆、一般公务公务用车8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2台（套）。

**十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2个，共涉及资金4015.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工作经费”“重大传染病防治”“怀化市城区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治药械及服务”等4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15.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管理规范，投入使用的项目效果总体“良好”。

组织对“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怀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怀化市卫生技术综合监督执法局”“怀化市中心血站”等4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26.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达到了绩效目标，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有完善的专项经费管理制度，并能有效地执行，从而保证了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从以上各专项经费的使用及完成情况来看，大部分专项经费都已使用完毕，各项目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有效地控制了各类疫情的暴发和流行，食品和水质安全也得到了有力保障。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市财政局绩效评价要求以及2021年部门预算总体情况来看，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及所属二级单位，在加强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基础上，加强预算绩效的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将预算绩效管理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从以上各专项经费的使用及完成情况来看，大部分专项经费都已使用完毕，各项目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卫生健康委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以常态化疫情防控为重点，以“健康怀化”建设为总揽，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主线，狠抓工作落实，不断增强服务能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二。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一怀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附件二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